

卷十三

書名 大唐六典三十卷 正德十年序重刊本
 撰者 唐 玄宗李隆基 御撰，唐李林甫等 奉敕注
 卷 卷十三
 內容分類 史-職官-官制-唐
 索書號 史部-職官-官制-1
 編號 B3405000

彩色首頁1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 編號: B3405000](#)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所藏漢籍善本全文影像資料庫 索書號: 史部-職官-官制-1](#)

[漢籍善本全文影像資料庫文本大唐六典三十卷 正德十年序重刊本](#)

版權所有: [東京大學](#) [東洋文化研究所](#)
[使用上的注意事項](#)

言空徒尉保傅太師
 一人一人一人一人一人

三師
 三
 敕注

御撰
 大
 唐
 六
 典
 三
 師
 三
 公
 尚
 書
 都
 省
 卷
 第
 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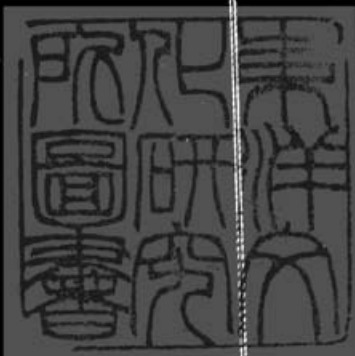
集賢院學士兵部堂書令修國史王桂國開國公李林甫等奉



所究研京東院學化文方東

2655 五

No.







大唐六典御史臺卷第十三
御撰

集賢院學士左部尚書兼中書令修國史上柱國開國公臣李林甫等奉
敕注上

御史臺

大夫一人

中丞二人

侍御史四人

主簿一人

錄事二人

令史十五人

書令史二十五人

亭長六人

掌固十二人

殿中侍御史六人

令史八人

書令史十人

監察御史十人

令史三十四人

御史大夫一人從三品漢書云御史大夫秦官位上

綏和元年更名大司空哀帝建平二年復為御史大夫

夫元壽二年復為大司空歷後漢遂為三公之官獻

帝建安十三年又置御史大夫魏黃初二年又省歷

晉宋齊梁陳後魏北齊後周並不置大夫而以中丞

為臺主隋諱忠依秦漢置御史大夫從三品龍朔二年改為大

年降為正四品皇朝又為從三品龍朔二年改為大

司憲咸亨元年復故御史臺漢名御史府後漢曰憲

臺時以尚書為中臺謁者為外臺謂之三臺魏晉宋

齊曰蘭臺梁陳後魏北齊隋皆曰御史臺皇朝因之

龍朔二年更名憲臺咸亨元年復故先宅元年改曰

左肅政臺專知在京百人神龍元年改為肅政臺專知按察

諸州加右臺大夫延和元年廢而大夫隨臺廢置

二月復置十月又廢而大夫隨臺廢置

中丞二人正五品漢百官表御史大夫有兩丞秩二

在殿中掌蘭臺秘書外督部刺史內領侍御史受公

卿奏事舉劾按章及置司隸校尉以御史中丞督司

隸司直司隸司直司督刺史以御史中丞督司

帝綏和元年改為大司空平二千石下至墨綬成

復為御史大夫元壽二年復為大司空平二千石下至墨綬成

為臺主更名大夫元壽二年復為大司空平二千石下至墨綬成

史中丞光武詔與司隸校尉初尚書令丞為官正魏鮑勳

坐京師號為三獨坐魏黃初尚書令丞為官正魏鮑勳

六百

季秋請謝時帝幸宣室齋居而決事令侍御史二人
持書故曰持書侍御史歷代品秩並同御史惟北齊
為從五品隋室因之因之大業六年加正五品八年又
為從五品皇朝因之貞觀中選高宗諱省持書侍御
史依前代置御史中丞龍朔二年改曰司憲大夫咸
亨元年復故自漢以來御史中丞皆一人唐侍書侍御
史二人皇

御史大夫之職掌邦國刑憲典章之政令以肅正朝

列中丞為之貳其百察有姦非隱依得專推劾若中

諸司三品已上則書而下五品已上尚書省四品已上

進之并送中書門下凡天下之人有稱寃而無告

者與三司詰之三司御史大夫中書門下凡中外百僚

之事應彈劾者御史言於大夫大事則方幅奏彈小

事則署名而已龍三年以來皆先進狀聽進止許則

奏之不若若有制使覆囚徒則刑部尚書參擇之凡國

有大禮則乘輅車以為之導駕幸京都大夫從行則

殿中侍御史一人若別

侍御史四人從六品下周官宗伯屬官御史掌邦國

宰凡治之者受法令焉以其在殿柱之間亦謂之柱

下方書即其任也冠法冠一名柱後惠文冠以鐵為

柱言其審固不撓也法冠者秦事云始皇滅楚以其

君冠賜御史亦名獬豸冠以獬豸獸主觸不直故執

憲者以為冠漢因秦置侍御史秩六百石員十五人

惠帝三年相國奏遣御史監三輔不法事有辭訟者

盜賊者鑄偽錢者獄不直者三輔不法事有辭訟者

吏苛刻者喻後及弩力十石以上者非所當服者

凡九條監者每二歲一更常十一月奏事三月還監

馬侍御史有綉衣直指出討姦猾治大獄武帝制不

常置後漢皆公府掾屬高第者為之所掌有五曹曰

掌廐馬之事乘曹掌護駕魏置八人品第六所掌凡

入部有持書曹課第其曹其餘則史闕云置九人所

掌有十三曹曰史曹課第其曹其餘則史闕云置九人所

外都督曹課第其曹其餘則史闕云置九人所

曹東晉初省課第其曹其餘則史闕云置九人所

曹內左庫曹馬朱置十人元嘉中省二庫曹為外右庫

庫大明中復置二庫景和初復省之昇明初省營軍

大十五

卷之三

卷之三

卷之三

卷之三

卷之三

卷之三

卷之三

卷之三

卷之三

卷之三

卷之三

曹併入水曹省并曹併入法曹而吏曹罷御史掌之
齊置十人梁陳皆九人後魏八人初從五品大和末
為正八品下比齊置八人從七品下後魏比齊尤重
御史選御史必答策高第始補之並分掌諸曹內外
督令史以下後周秋官有司憲中士隋置八人從七
品下又置帝三年改為正七品皇朝置四人加品從六
品下舊制庶僕五分減一及崔隱甫為大夫奏供奉
裏行並同正給案令隔品致敬比者因循待御史已
下皆與大夫抗禮開元十八年敕重申明猶未之改
李適之為大夫皆受拜時議是之

侍御史掌糾舉百僚推鞠獄訟其職有六一曰奏彈
二曰三司三曰西推四曰東推五曰賊贖六曰理廩
侍御史年深者一人判臺事知公廨雜事等次知西
推賊贖二司受事監奏次知東推理廩之事臺中有
黃卷不糾舉所職則罰之其新除者未曉制度則有
日逾萬錢者舊例罰止於四萬及崔隱甫為大
夫以其數大廣減之以萬二千為限凡有制敕付臺
三院各有院長議罰則詢於雜端也
推者則按其實狀以奏若尋常之獄推訖斷于大理

舊臺中無獄未嘗禁人有須留問寄禁大理李乾祐
為大夫奏請於臺置獄雖則按問為便而增鞠獄之
弊至開元十四年御史大夫崔隱甫凡事非大夫中
丞所劾而合彈奏者則具其事為狀大夫中丞押奏
大事則冠法冠衣朱衣纁裳白紗中單以彈之小事
常服而已法冠一名多冠一角為獬凡三司理事則
與給事中中書舍人更直於朝堂受表三司更直每
兩司副押更近如若三司所按而非其長官則與刑
部郎中員外郎大理司直評事往訊之除三司受事
之若所論繁細不宜奏陳則隨事奏而罷之
主簿一人從七品下漢書張忠為御史大夫署孫寶
大業三年始置御史臺
主簿二員皇朝首一員

錄事二人從九品下

大業三年始置御史臺
主簿二員皇朝首一員

主簿掌印及受事發辰句檢稽失兼知府屬

殿中侍御史六人從七品上魏氏御史二人居殿中

史晉置四人東晉省二人梁陳史不載其品秩後魏

初從五品大和末為從八品上北齊置十二人正八品下

品隋開皇初改為殿中侍御史置四人正八品上貞觀二十

三年加員品

監察御史十人正八品上監察御史蓋取秦監御史

元中創置檢校御史而吳混之為之沈約宋書云武太

司隸杖尉知行馬外事也歷宋齊梁陳無聞其職後魏太

和未復置檢校御史正九品上北齊置檢校御史十

二人從八品上後周秋官府有司憲旅下士八人隋

初改為監察御史置十六人從八品上場帝大業三

年知正八品增置十六人從八品上蓋更早於監察矣武

德置御史一百員從九品上貞觀二十二年加監察二人

其外又置監察御史八人貞觀二十二年加監察二人

自於監察御史裏行其始自馬周以布衣太宗

令於監察御史裏行之名

殿中侍御史掌殿廷供奉之儀式每朝與侍御史

給事中中凡冬至元正大朝會則具服升殿若皇帝

書舍人後凡冬至元正大朝會則具服升殿若皇帝

郊祀巡省與鹵簿則具服從旌門往來檢察視其文

物之有虧闕則糾之則非大備凡兩京城內則分知左

右巡各察其所巡之內有不法之事謂左降流移停

監察御史掌分察百僚巡按郡縣糾視刑獄肅整朝

儀朝廷有不肅敬御史則糾而劾之每二人五日分

入至殿廷開元七年三月敕並令隨仗而入不得供

奉位在尚書員外郎後十道巡按則選判官二人以

為之佐如本道務繁得量差凡將帥戰伐大克殺獲

官人歷官清幹者號為支使凡將帥戰伐大克殺獲

數其俘馘審其功賞辨其真偽若諸道屯田及鑄錢

大二百九十四

大二百九十四

大二百九十四

大二百九十四

大二百九十四

大二百九十四

大二百九十四

大二百九十四

大二百九十四

大二百九十四

大二百九十四

大二百九十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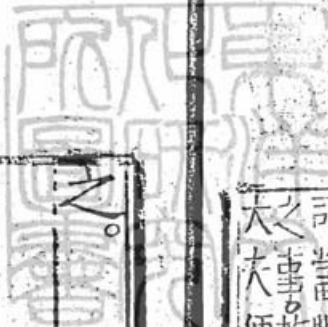
大二百九十四

大二百九十四

大二百九十四

大二百九十四

其審功糾過亦如之。凡嶺南及黔府選補亦令一人
 監其得失。凡決囚徒則與中書舍人金吾將軍監之。
若京都忌齋則與殿中侍御史分察寺觀七品已上清官皆預行香不到則牒送法司。若在京
 都則分察尚書六司糾其過失。及知太府司農出納
 凡冬至祀園丘夏至祭方丘孟春祈穀季春祀明堂
 孟冬祭神州五郊迎氣及享太廟則二人共監之。若
 朝日夕月及祭社稷孔宣父齊太公蜡百神則一人
 率其官屬閱其牲牢省其器服辨其輕重有不修不
 敬則劾之。凡尚書省有會議亦監其過謬。尚書省諸
 上官會議皆先牒報臺亦一人往監。若據狀有違及
 不委議意而署名者糾彈之。凡有敕令一御史往監
 即監察受命而行自監察御史已上每日一人於本
 司當門直以檢察臺中出入及令史領詞訟過大夫
 之事若錄詞訟事源推勘者。凡百官燕會習射亦如
 大夫便委門直御史以推之。



大唐八典御史臺卷第十三